

2026-托管部-26930-N

关于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基金 基金合同变更（202602）的协商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我司”）在贵司托管的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规范运作，稳健运营。为更好地为该基金投资者提供投资服务，我司拟根据《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对该基金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我司特向贵司征询关于基金合同相关条款变更的意见。

一、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序号 1

八、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概况 原条款：	1、基金管理人概况 现条款：
名称：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9 号楼金融街中心 C 座 1902 室 法定代表人：庄涛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010-68356790 传真：010-68356790 网址：www.Panjinginvestment.com	名称：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9 号楼金融街中心 C 座 1902 室 法定代表人：庄涛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010-56350909 传真：010-56350985 网址：www.panjinginvest.com

序号 2

八、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三）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原条款：	1、基金托管人概况 现条款：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电话：0755-86157588 传真：0755-82960794 网址：www.cmschina.com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朱江涛 联系电话：0755-86157588 传真：0755-82960794 网址：www.cmschina.com

序号 3

十一、基金的投资 （五）投资比例和投资限制

原条款：	现条款：
1、本基金投资于“【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按市值计算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投资标的“【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期货和衍生品类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期货和衍生品的持仓合约价值占本基金已投资资产比例不低于 80%（期货和场内期权按合约价值计算，场外期权及收益互换等场外衍生品按照估值表保证金与市值合并计算），且期货和衍生品账户权益超过已投资资产 20%）；	1、本基金投资于“【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按市值计算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90%；
新增条款：	
3、穿透监控计算，本基金投资于期货和衍生品的持仓合约价值占本基金已投资资产比例	

不低于 80%（期货和场内期权按合约价值计算，场外期权及收益互换等场外衍生品按照估值表保证金与市值合并计算），且期货和衍生品账户权益超过已投资产 20%；

序号 4

十七、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二）费用计提方式、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管理费 原条款：	1、管理费 现条款：
基金的年管理费率为 2%。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2\% \div N$ H：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N：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管理费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下月初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基金的年管理费率为 2%。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2\% \div N$ H：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N：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下个自然季度起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直至支付完毕，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但应对托管资金账户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并自行解决由于费用自动支付可能产生的其他头寸问题。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托管费 原条款：	2、托管费 现条款：
基金的年托管费率为 0.025%。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5\% \div N$ H：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的年托管费率为 0.025%。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5\% \div N$ H：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N: 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给基金托管人。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下个月起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直至支付完毕,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 但应对托管资金账户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 并自行解决由于费用自动支付可能产生的其他头寸问题。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N: 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按季支付给基金托管人。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下个自然季度起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直至支付完毕,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 但应对托管资金账户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 并自行解决由于费用自动支付可能产生的其他头寸问题。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基金服务费 原条款:	3、基金服务费 现条款:
本基金份额登记、基金估值核算等服务费用, 年费率为 0.025%。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5\% \div N$ H: 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服务费 E: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N: 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基金服务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给服务机构。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下个月起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直至支付完毕,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 但应对托管资金账户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 并自行解决由于费用自动支付可能产生的其他头寸问题。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本基金份额登记、基金估值核算等服务费用, 年费率为 0.025%。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5\% \div N$ H: 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服务费 E: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N: 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基金服务费每日计提, 按季支付给服务机构。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下个自然季度起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直至支付完毕,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 但应对托管资金账户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 并自行解决由于费用自动支付可能产生的其他头寸问题。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变更自【2026】年【9】月【8】日起开始生效。

二、变更流程

我司通过本函向贵司征询意见，在与贵司书面达成一致意见并收到贵司的《复函》后，我司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以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报告义务以及向投资者披露。

若由于基金管理人未及时书面告知基金托管人而导致托管人无法确定变更生效时间，由此造成的任何形式的纠纷与托管人无关，在无充分文件证明变更生效时间前，托管人将严格按照原协议履行其托管职责，并于确定生效后按照生效后内容履行托管职责。若因管理人未预留足够的时间寄送/传递生效文件，导致托管人收到生效文件时间晚于本次变更生效时间需追溯调整的，管理人应对追溯调整期的风险进行管控以及信披，因前述原因导致的法律后果由管理人承担，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以上事宜，请贵司确认。

我司承诺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变更方式、程序完成变更（如基金合同有约定，则按合同约定采取设置开放日/临时开放日允许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或者其他保障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权利的措施），合同变更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自律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合同变更生效后，在合同变更生效后进行申购的投资者所签署合同为根据变更内容调整后的最新有效的基金合同。因管理人违反上述约定所导致的问题，或因新投资者签署合同版本与实际不符而导致的损失，由管理人承担相应的责任，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函正本一式两份，贵司留存一份，我司执一份。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6年8月26日

复 函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贵司发来的《关于盘京盛信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基金基金合同变更（202602）的协商函》收悉，经研究，对贵司在来函中所述的合同条款变更内容不持异议。

本复函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盖章）

签署日：2026 年 08 月 24 日

